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东城街道周屋社区垃圾中转站搬迁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东莞市东城街道周屋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周屋社区长圳路9号 联系电话：0769-22263606 联系人：周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东城街道周屋社区垃圾中转站搬迁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1 独立法人单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工商部门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在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登记入库的中介服务机构；3 工程咨询，暂无等级。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安排专职技术人员担任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本项目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温塘桑福西侧。建筑占地面积 16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8 平方米,建筑层数地上 1 层,高度 7.2 米,属于单层公共建筑,含电施、水施、建施、结施、通施,工程造价约 82.8 万元。 2. 按采购人要求,为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中选服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按照招标有关规定依法组织本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①编制、发售、解释招标文件; ②发布招标公告; ③组织开标、评审工作,并做好评审记录; ④符合国家及东莞市相关法律法规等,同时满足监督部门的相关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 地点: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下浮率,下浮 0%~5%区间有效。 3. 计价标准: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筑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



		价格【2011】534号)规定计取。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内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为止,同时配合本项目后期审计工作。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约定及法律法规执行。
10	结算方式	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约定及法律法规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